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4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所有会议议案资料均在本次会议召开前提交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昌敏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《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2、审议《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3、审议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4、审议《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5、审议《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，保证公司发展及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总股本255,319,48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.93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49,276,659.64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6、审议《关于确认并支付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费用的议案》

同意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185.50 万元，作为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7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 2022 年在 256,000.00 万元范围内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。

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交易的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，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不会侵害中小股东利益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8、审议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财政部于 2021 年 1 月发布《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21〕1 号），明确了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准则。同意公司根据《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〉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

2021 年 11 月 2 日，财政部会计司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实施问答》，明确规定：“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—收入》（财会〔2017〕22 号）的有关规定，通常情况下，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、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，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，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。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利润表‘营业成本’项目中列示”。同意公司根据上述准则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4 月 26 日